

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「愛心服務站」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學校主動發動社區力量來凝聚社區共識，讓彼此發揮愛心、關懷學童，共同給予學童安全環境，促進社區祥和。

二、招募對象：

本校學區內由家長或熱心人士經營，且為學童上下學路隊必經之一樓商店，並參考下列篩選標準進行評估：

1. 須為位於1樓。
2. 以24小時營業便利商店為最優先選擇，其次以學童上下學時段均有營業之商家及其他適當場所為次。
3. 商家本身或附近路口裝設有監視（錄）系統。
4. 商家熟悉110、119、113等三項緊急通報系統。
5. 附近沒有雜物堆積、雜草樹叢濃密之處、沒有空屋或是閒置空間。
6. 商家附近有明亮的路燈、感應式照明燈等照明設備。
7. 附近少見有野狗聚集。
8. 附近常見到員警在巡邏或是愛心導護志工執勤。
9. 未陳列或販賣或提供色情出版品予18歲以下少年及兒童。
10. 未陳列或販賣或提供暴力出版品予18歲以下少年及兒童。
11. 非為酒家、限制級電動玩具場、特種營業場所、網咖、撞球場、其他涉及賭博、色情、暴力等足以危害兒童身心健康之場所。

三、招募方式：

1. 上網公告招募自願擔任愛心服務站服務工作之一樓店家。
2. 拜訪招募：由家長會及志工隊代表親自拜訪，請求協助，加入愛心服務站行列。
3. 經審核通過後，由本校轉發愛心服務站標誌，並貼在門口明顯處。

五、建立聯絡網

1. 編印愛心服務站通訊錄〔含店名、負責人、住址、電話〕
2. 將愛心服務站店名及分布圖提供學童、家長、及各導護商店以供聯絡及維護學童安全時使用。

六、導護愛心商店協助支援項目：

1. 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時路隊秩序與安全，學生被搭訕、跟蹤、或遇偶發事件時，提供學生安全庇護場所。

2. 協助維護學童上下學路隊之交通安全(違規停車、流動攤販勸導甚至主動通報拖吊)。

3. 提供學生急用時、電話借用或代撥服務。

4. 傳真或撥電話通報：

*上課時間，學生逗留校外時，協助輔導，並聯絡學校處理。

*學生在校外暴力事件或意外事故發生時，通報學校及協助處理。

七、宣導活動：

1. 公布識別標誌，使全校師生認識。

2. 張貼愛心服務站分佈網及店名，讓學童充份了解。能聽從指導並尋求庇護。

八、聯絡電話：

1. 蓬萊國小學務處生教組 25569835#320 林湘琪組長 #300 張沛森主任

2. 建成派出所：2558-5463

臺北市蓬萊國小愛心服務站通報單

通報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愛心服務站名稱：

1. 發生時間	
2. 發生地點	
3. 發生對象	
3. 事件原因及經過 (按時間先後條列)	
4. 處理情形	
5. 具體檢討及改進 措施	
6. 其他聯路事項	
備註	前 1~3 項請詳加敘述，第 4~5 項如無處理情形則免填

蓬萊國小通報電話：2556-9835#320 生教組長林湘琪老師

蓬萊國小傳真電話：2555-2055

